

滕水字〔2019〕49号

滕州市城乡水务局 巩固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成果开展水域岸线 绿化实施方案

为巩固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成果，积极开展水域岸线绿化行动，加强水源地和河湖岸线保护，改善水生态环境，推动全市国土绿化及生态建设再上新台阶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积极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发展理念，按照全市“大力推进国土绿化行动”要求，积极推进“绿满滕州、花拥荆河”大绿化，扎实开展全市水域岸线绿化行动，全面推进水系生态治理，为加快建设现代产业强市、生态文化名城、富裕美丽文明新滕州奠定坚实的生态基础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全市水域岸线新增林木 2.5 万株，新增绿化岸线 6 公里、复堤 11.52 公里，复绿面积 3.2 万平方米。堤坝两侧栽种常青和四季花卉类观赏类植物，堤坝外侧栽植树种以无絮杨树等乡土树种和改良新品种为主。修复绿化荆河国家湿地公园堤岸及秀美荆河沿线，市域范围内水系及库区、重要水源地、水岸绿化水平全面提升。

三、重点任务

1、荆河国家湿地公园堤岸修复。加快实施荆河上游（宾馆至前梁桥段）河道治理，修复两岸堤防 11.52 公里，治理河段防洪标准达 50 年一遇，新建改建生产桥 5 座、涵洞 6 座，改善提升沿河两岸生态和人居环境。以荆河城区段为重点，做好河道生态补水工作，上善公园区域补植常绿树种，打造贯穿全城生态廊道。（责任单位：建设管理室、河道管理处；完成期限：2019 年 12 月）

2、深化“绿色生态水系”。做好荆河、郭河、薛河、北沙河、界河“五河”沿线绿化，采取经济苗木和观赏苗木、乔木和冠木等多树种相结合，公开招标和承包到户相结合的方式，绿化河道堤坝道路。在重要跨河桥梁两侧视野范围内，栽植道路绿化树，重点打造精品绿化段；“五河”沿线坝外 10 米绿化带由河道管理处协调配合镇村种植；在管理的城市水域，采用近自然绿化模式，确保水岸林木绿化率达标。（责任单位：河

道管理处；完成期限：2019 年 5 月）

3、大中型水库宜林区域全覆盖。马河、户主、户主东、虎山水库管理范围内宜林的区域，采用乡土林木、乔冠结合，实现绿化全覆盖。（责任单位：马河水库管理处、户主水库管理所、虎山水库管理所；完成期限：2019 年 5 月）

4、城市重要水源地绿化。在水源地管理范围内采取查漏补缺的方式，确保水源地森林覆盖率符合要求指标，真正实现涵养水源之目的。（责任单位：城乡供水中心；完成期限：2019 年 5 月）

5、深化“绿色青山”。加快小流域综合治理进度，推进莲青山生态清洁型小流域治理工程后续建设，做好苗木补植、抚育等工作；跟踪指导木石凤凰岭、界河灵泉山等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，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8 平方公里。（责任单位：水土保持办公室；完成期限：2019 年 12 月）

6、局属单位办公经营场所绿化。局属各单位办公生产区域要加强美化、绿化，广植各类适宜树种，确保绿化效果。绿化应有专人养护管理，整洁美观、花木茂盛，基本无病虫害，工作、生产环境良好。原破坏绿地或枯死树木要及时更换，绿地和水景水体保持清洁，灯光等设施正常使用。（责任单位：局属各单位；完成期限：2019 年 5 月）

四、河道堤防绿化标准

1、河道堤防绿化要确保行洪畅通及水工程安全。河道堤

防内坡、堤防外坡为栽植护堤林区域；河道的子河、滩地均为行洪通道，禁止栽植高杆作物及树木。

2、护堤林栽植按堤防走势，因坡制宜，合理确定株距、行距栽植。堤坝内坡最上一行，距内坡肩平距不少于 80 厘米；坝外坡最上一行，距外堤肩平距不少于 80 厘米；河道沿线栽植株距 3 米，行距 3 米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切实加强领导，夯实工作责任。局党组成立由党组书记、局长李长瑞同志任组长，党组成员、副局长王延学、甘志远同志，局党组成员、市城乡供水中心主任周义同志任副组长，局机关科级干部及局办公室、重点项目办、建管室、水土保持办公室、局属各单位负责同志任成员的领导小组，下设办公室，田俊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综合协调和督导调度工作。各科室单位要高度重视，把水域岸线绿化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制定工作措施，细化任务分解，层层落实责任，加快推进实施，确保目标任务全面完成。

（二）搞好宣传动员，营造浓厚氛围。要利用报纸、电视、网络、微信等媒介搞好水域绿化植树宣传活动，积极动员各级河长、沿河单位、居民等参加义务植树，增强广大群众植树、爱树、护树意识，形成浓厚的水域增绿氛围。

（三）科学栽植苗木，确保绿化质量。水域岸线绿化应与地域整体风貌相协调，因地制宜、适地适树。补植树种选择、

株间距、营造方式等内容与原有绿化林木保持一致。精品绿化段采用公开招标，由专业化队伍进行施工；非精品段，采用承包到户的方式栽植，按照“谁营造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由营造栽植单位负责管护。

附件：1. 市城乡水务局水域岸线绿化主要任务分配表
2. 市城乡水务局河道绿化计划表

滕州市城乡水务局

2019 年 2 月 20 日

附件 1:

市城乡水务局水域岸线绿化主要任务分配表

单位	新栽植苗木 (株)	新增花卉草坪 面积(平方米)	完成时限
城乡供水中心	100		2019 年 5 月
马河水库管理处	1500		2019 年 5 月
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管理局 (水务发展有限公司)	3000	15000	2019 年 12 月
户主水库管理所	100		2019 年 5 月
河道管理处	17330		2019 年 5 月
虎山水库管理所	300		2019 年 5 月
深水深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	60	500	2019 年 5 月
国电银河水务(滕州) 有限公司	1000	300	2019 年 5 月
深水清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	80		2019 年 5 月

附件 2:

市城乡水务局河道重点绿化计划表

河道	序号	乡镇	范围	岸别	长度/米	类型（打√）		预计种植棵树	备注 （该范围内跨河重要道路、桥梁名称）
						整段新植	插空补植		
北沙河	1	姜屯镇	刘楼段	右堤	1200		√	500	
	2	姜屯镇	胡村段	左堤	800		√	200	
	3	姜屯镇	郝庄段	左右堤	400		√	200	红荷路赫庄大桥
	4	姜屯镇	洪东段	左右堤	1500		√	200	
	5	姜屯镇	小洪疃段	左右堤	800		√	600	
	小计							1700	
郭河	1	西岗、鲍沟、洪绪、级索		左右堤	11720	√		15630	北满庄村北生产桥 1 座,董庄村南生产桥 1 座,甘庄村生产桥 1 座。（非重要道路桥梁）
	小计							15630	
	合计				16420			17330	